

证券代码：688639

证券简称：华恒生物

公告编号：2022-052

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11 月 15 日

3. 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639	华恒生物	2022/11/9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郭恒华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直接持有 19.84% 股份的股东郭恒华，在 2022 年 11 月 4 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选举董事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4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控股股东郭恒华发来的《关于提请增加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通知》，为提高决策效率，提请公司董事会在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增加以下议案：

议案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

议案二：《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采用累积投票制对以下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分项表决：

- 1、《选举郭恒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选举郭恒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选举张学礼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选举张冬竹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5、《选举樊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6、《选举 MAO JIANWEN（毛建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议案三：《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采用累积投票制对以下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 1、《选举张奇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选举吴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选举 WANG FUCAI（王富才）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议案四：《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选举刘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选举汪艳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2 年 11 月 15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合肥市高新区长安路 197 号公司 A1 会议室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开始时间：2022 年 11 月 15 日

网络投票结束时间：2022 年 11 月 1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2.05	发行数量	√
2.06	募集资金规模及用途	√
2.07	限售期	√
2.08	股票上市地点	√
2.09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2.10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
3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7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公司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 年-2024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的议案	√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
1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12.01	选举郭恒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02	选举郭恒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03	选举张学礼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04	选举张冬竹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05	选举樊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06	选举 MAO JIANWEN（毛建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 （3）人
13.01	选举张奇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3.02	选举吴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3.03	选举 WANG FUCAI（王富才）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4.00	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14.01	选举刘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14.02	选举汪艳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10 已相应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11-13 已相应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14 已相应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的公告已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11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以上会议资料将于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之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1-1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10；12-1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5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2.0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05	发行数量			
2.06	募集资金规模及用途			
2.07	限售期			
2.08	股票上市地点			
2.09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2.10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3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			

	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公司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8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 年-2024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9	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的议案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01	选举郭恒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02	选举郭恒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03	选举张学礼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04	选举张冬竹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05	选举樊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06	选举 MAO JIANWEN（毛建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3.01	选举张奇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02	选举吴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03	选举 WANG FUCAI（王富才）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	
14.00	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4.01	选举刘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4.02	选举汪艳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